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6-4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3日，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当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启动重大资产重组。

2015年11月2日，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8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15年11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以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文件、公告。

2015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送的《关于对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33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预案的事后审核意见，公司组织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及分析说明，出具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同时对《重组预案》等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2015年11月24日，上述相关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2015年12月22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自2015年12月22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后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一是公司组织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了标的公司的审计工作，出具了两年一期审计报告；二是结合河南省自2016年1月1日起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价降低0.0446元/千瓦时（含税）的新情况，正在组织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进行调整；三是公司及各标的公司等相关方正在配合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准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

由于目前资产评估等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之中，待评估工作完成并完成国有资产评估备案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编制并披

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草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0日